



国脉

谁寄锦书来

汪一洋
——著

传邮万里 国脉所系

人民文学出版社
贵州人民出版社



国脉

谁寄锦书来

汪一洋

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
贵州人民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国脉:谁寄锦书来/汪一洋著. —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2019
ISBN 978-7-02-015134-9

I. ①国… II. ①汪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9)第058947号

责任编辑 陈彦瑾
装帧设计 刘 静
责任校对 杨益民
责任印制 苏文强

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贵州人民出版社
社 址 北京市朝阳区大街166号
邮政编码 100705
网 址 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印 刷 三河市鑫金马印装有限公司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

字 数 300千字
开 本 890毫米×1290毫米 1/32
印 张 13.125 插页4
印 数 1—30000
版 次 2019年5月北京第1版
印 次 2019年5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 978-7-02-015134-9
定 价 49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010-65233595

目 录

第 一 章__ 001

1. 银饭碗__ 001
2. 方家客厅__ 008
3. 惨案__ 018
4. 王云三__ 029
5. 少年__ 032
6. 眼睛__ 039
7. 围炉夜话__ 044
8. 黎黛珊__ 054
9. 锦书__ 058
10. 罢工__ 061
11. 抉择__ 065

第 二 章__ 069

1. 枫泾__ 069
2. 罗锦琇__ 071
3. 订婚__ 076

4. 逃离__ 079

第三章__ 082

1. 弄堂__ 082

2. 申先生__ 091

3. 拜师__ 094

4. 李树生__ 099

5. 秦鸿宇__ 106

6. 申家祠堂__ 111

7. 一八一号__ 119

第四章__ 126

1. 九一八__ 126

2. 上海邮工童子军__ 129

3. 最后的旗帜__ 139

4. 婚礼__ 146

5. 天津__ 150

6. 小狸猫__ 156

7. 大公通讯社__ 162

8. 巩固邮基运动__ 170

第五章__ 179

1. 国际劳工大会__ 179

2. 莫斯科__ 185

3. 接头__ 189

- 4. 郑开先__ 193
- 5. 派对__ 196

第 六 章__ 200

- 1. 抗日__ 200
- 2. 利诱__ 204
- 3. 别动队__ 209
- 4. 不速之客__ 216
- 5. 诱捕__ 220
- 6. 山本__ 226
- 7. 逼婚__ 233
- 8. 成亲__ 239
- 9. 抽刀断水__ 240
- 10. 自杀__ 245
- 11. 遁离__ 248
- 12. 小别__ 251
- 13. 延安__ 253

第 七 章__ 259

- 1. 故里__ 259
- 2. 假戏真做__ 262
- 3. 世界工会大会__ 268
- 4. 分歧__ 274
- 5. 劳协被封__ 278
- 6. 庐山__ 281

- 7. “国大”__ 285
- 8. 鸭血粉丝汤__ 288
- 9. 香港__ 290
- 10. 访客__ 293
- 11. 护照__ 310
- 12. 诀别__ 318

第八章__ 324

- 1. 被捕__ 324
- 2. 解放区__ 329
- 3. 营救__ 334
- 4. 新气象__ 341
- 5. 小狸猫之死__ 350
- 6. 脱胎换骨__ 361
- 7. 扳倒李树生__ 369

第九章__ 376

- 1. 信封贴在邮票上__ 376
- 2. 方家大客厅__ 381
- 3. 申先生的血债__ 393
- 4. 解放上海邮局__ 399
- 5. 谁寄锦书来__ 403

尾 声__ 411

第一章

1. 银饭碗

秦鸿瑞感觉自己像个冒失的伶人,套错了戏袍,又跑错了场子。

这套西服,是方执一借给他的。哪怕对于世家子弟方执一而言,也是最体面的一套衣服,是请了上海顶有名的裁缝量身定制的。坏就坏在这里,衣服是依了方执一的尺寸,熨帖合缝,可秦鸿瑞比方执一矮了一截,脸比较冒进,自顾自长得圆润方大,身坯却没跟得上,瘦小干巴,无情地暴露出长期营养不良的真相。所以,这套体面的西服套在秦鸿瑞身上,就像孩子偷穿了长辈的衣服,越正式越显得滑稽可笑。领带方执一老早就打好了结,秦鸿瑞只需往脖子上一套——但方执一忘了提醒他把衣领翻出来,故而领带就不怀好意地紧勒在脖子上,让看到的人也感觉自己呼吸不畅。

其实,出门前照镜子时,秦鸿瑞并未觉得自己寒碜,相反,倒觉得自己从没有这样气派过:头发慎重地一分为二,还破天荒抹了头油,光滑得连苍蝇都站不住脚。胸前的口袋里煞有介事地别了一

支钢笔。当然,这身行头如若放在别的场合,比如说秦鸿瑞打工的那家杂货店,或是秦鸿瑞的老家——上海郊区的枫泾小镇,那还是相当看得过去的,可眼下他站的是什么地方?是北四川路桥头!抬头一望,便是上海邮政大厦!十里洋场的上海滩,从不缺世间任何华美奢侈的物件,尤其是建筑,这外滩两岸,各国的洋行矗立,宛如童话故事里的城堡宫殿。见多识广的上海人,早就不屑一顾。可这栋大厦,甫一落成,却正如《洛神赋》里所述,“翩若惊鸿,宛若游龙”,当真是冠盖群芳,美中之美,饶是见多识广的上海人,也不由得咋舌称赞。这里进进出出的男女也分外鲜亮养眼,男人都西服革履,细心留意一下,会发现风衣内里的颜色和衬衣是一个色系。女人都烫了发抹了唇膏,不管气温如何低,永远光着胳膊穿着丝袜。用句上海话说:煞是有腔调。当然了,这是什么地方?邮局!能进入邮局工作的人都是尖子中的尖子,人中之龙凤,那可是仅次于海关的“银饭碗”。

秦鸿瑞从不曾对邮政大厦产生过任何奢望。那不是他这个阶层的孩子奢望得起的。

自从在杂货店打工累得吐了血,被老板无情扫地出门后,秦鸿瑞高烧不退,算是在鬼门关转了一圈,之后秦鸿瑞足足在家休养了一年多。也否极泰来,那一天弟弟秦鸿宇拿着一份英文补习材料要哥哥买,秦鸿瑞衣袋里却实在掏不出铜板来,正为难得紧,定睛一看,突然发现所谓英文材料就是卖家自己用钢板刻的,十分粗糙,秦鸿瑞以前在学校里就帮老师印过。材料里的内容也十分简单,全是入门英文。“这也能卖钱?”秦鸿瑞诧异地问。弟弟说:“是啊!每天课间在学校门口卖,很抢手呢!”秦鸿瑞大喜,说:“这有何难?我也会印!”当天秦鸿瑞便印了十份英文材料让秦鸿宇拿到学校去卖,不想竟是一抢而空。这下秦鸿瑞算是找到了生财

之道——躺在病榻上，还能油印英文材料卖钱！由于他刻字工整，挑选的内容又十分实用，竟是大受欢迎，收入比在杂货店里打工还多。病好之后，他又去一家英国人开的杂货店里打了份累不死人的工，每天记记账，码放码放货品，活儿虽庞杂但还不算太辛苦，晚上还有余力加班油印些英文材料，白天让弟弟带到学校里去卖给同学，赚来的钱勉强够兄弟俩糊口，偶尔还能省几个铜钿孝敬孝敬乡下的老娘，他已经挺知足了。偏生方执一带来邮政大厦招收员工的消息，方执一兴致勃勃要去考，还非要拉着他一起考。

秦鸿瑞摇头，“不去！你是民信世家的公子，又是正牌的大学生，当然能考上。我是个杂货店的小工，又只是个初中肄业生，那种地方，高攀不上。”

方执一说：“你别怕！招考通知上说了，初中以上文化即可报考。你虽然初中没毕业，但你英文水准可比一般高中生还好呀！那些和邮政相关的知识，我来辅导你，你这么聪明，一学就会，一定能考过关！”

秦鸿瑞不觉笑了，说：“你这个方脑壳的家伙，现在也会说恭维话了！”

方执一说：“不是恭维你，你是智多星，学校里谁不知道啊！就你，鬼点子比谁都多，啥事都难不倒你！你不会就甘心窝在那家杂货店，打着饿不着撑不死的工，庸庸碌碌混一辈子吧？睁大你的眼睛，看看周遭，这是一个混乱污秽的时代，这又是一个崭新的充满希望的时代，要改变这个世界，靠谁？靠我们！靠我们这些年轻人！还记得梁启超在《少年中国说》里说的吗：‘故今日之责任，不在他人，而全在我少年。少年智则国智，少年富则国富，少年强则国强，少年独立则国独立，少年自由则国自由，少年进步则国进步……’”

此时的方执一已出落得白净斯文，长身玉立，一副翩翩浊世佳公子的派头，当他富有激情地朗诵出梁启超这段著名的文字，就像舞台上的演员，确有一股撼人心魄的力量。这是1924年的中国，乱世里，国之命运与每一个个体紧紧相连，谁也逃不脱。况且是青年。青年的骨子里本就涌动着叛逆、狂热的因子，想要推翻什么，也想要重新建立什么，理想、信仰、责任、使命……这些词汇，天然就是为青年准备的，年轻人的热血很容易就被这些大词点燃，若是能名正言顺地撸袖干一番大事，成全自己英雄的梦想，为什么不呢？

秦鸿瑞眼里的光芒被点燃，变亮，末了，又熄灭下去，还是摇头，说：“不去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方执一惊愕。

“我……我没好衣服！”秦鸿瑞看着自己一身的破衣烂衫，颓丧地说。他已经两年没有置办过新衣了。这套布衣连带布鞋还是老妈在乡下亲手缝制的，放在上海滩的背景下，真是土气到了家。据说邮政的人个个衣冠楚楚，他怎么敢穿着这身衣服往邮政门口站，还不得被当作叫花子轰出去！

“哎呀！这有何难！”方执一哈哈大笑起来，大方地说，“你别担心，衣服我借给你！”

秦鸿瑞瞪着方执一，半晌，才失笑道：“方执一呀方执一，你阿爸当真是把你的名字取对了！方执一，不但是个方脑壳，还偏执、一根筋，只要你认准的事，八头牛都拉不回。克服万难也要达成！”

“你的名字还不是一样！鸿瑞，鸿雁传书，证明你和邮政有缘。哈哈，最重要的，一起考上邮政，咱们兄弟俩就能够在同一战壕里并肩战斗，永不分离。”方执一笑着，说，“我敢担保，你一定会

考上！而且，将来有一天，你一定会感激今天所做的决定！人生能有几回搏，这将是你的最正确的选择。”

于是，就这样来了。

可是，真正站到了邮政大厦的门口，看着周围熙熙攘攘前来应考的男男女女，一个个衣履光鲜，神色倨傲，每一个看起来都很有才很自负的样子，秦鸿瑞无端感到一阵局促瑟缩，终于察觉出自己虽穿了西服，到底还是个套错了戏袍，跑错了场子的伶人。

彼时虽已是初秋，夏天却像个腻缠的孩子，兀自赖着不肯走，1924年的秋老虎，炙烤得秦鸿瑞浑身燥热，连衬衫都湿透了。

罢了罢了，还是赶紧撤了，别在这里丢人现眼。秦鸿瑞恨恨地，准备拔腿便走。肩膀却被猛然一拍，熟悉的一声喊：“嗨！鸿瑞，你到得早啊！”

不用说，方执一驾到！秦鸿瑞无奈地转过身，果然是方执一，一张脸笑得秋阳般灿烂。再看方执一身边，还站有一个敦实健壮的小伙子，胳膊上的肌肉鼓涨涨的，像是个练家子。早就听说方执一家来了一个义弟，名唤郑开先。郑开先是北方人，因父母双亡，被托孤给方执一家，成为方执一的义弟。

“鸿瑞，这是我的义弟郑开先，你可以叫他飞脚，他呀，跑起来像飞一样，鬼都撵不上。而且，还会武功呢！三五个人别想近他的身。这次呢，要和我们一起考邮局。”

“久仰久仰！我是秦鸿瑞。”秦鸿瑞立马伸出手去，招呼得热情诚恳。郑开先却瞥了他一眼，不吭声，也不伸手。秦鸿瑞的手尴尬地停在半空，在空气中晾了半晌，末了，只好自我解嘲地摸摸自己的头。

“嗨，飞脚这个人，不太爱说话。你别见怪啊。”方执一忙不迭

打着圆场。

秦鸿瑞笑笑,不再言语,心中暗想:不爱说话?只爱打人是吧? 嗨!

听得郑开先也要考邮局,秦鸿瑞的心又往胸膛里放了放。上海人眼里,北方人,那就是乡下人咯。自己再土,总不能比不过一个乡下人吧?

定定神,三人迈着小心翼翼的步伐,走进邮政大厅。这个邮政大厅号称远东第一大厅,地面铺了素雅的米白色地砖,黑色地砖勾边,镶嵌出各种图案,上方悬挂一盏盏水晶吊灯,其开阔奢华让秦鸿瑞感觉像是走进了宫殿。秦鸿瑞心中虽暗自胆怯,所幸的是,他有一张不动声色的脸,不管内心掀起何等的狂澜,他的脸上永远是一团和气。

笔试的考题,果然没跑出方执一准备的范畴,秦鸿瑞答得很顺利,不禁暗自庆幸。方执一这个民信世家的公子哥,果然不是白当的。专业!

那天的面试,秦鸿瑞整个感觉是在做梦。面试在一间小屋子,四五个主考官。形象果然是考试的重点之一,身高,体重,肤色偏黑还是偏白,眼睛是否近视,甚至有考官让他张开嘴,看看牙齿是否齐整……秦鸿瑞一边张大了嘴,一边心里暗自嘀咕:奶奶的,怎么跟乡下选牲口似的,还要检查牙口?这到底是在选邮工,还是给夜总会选小弟?当然,秦鸿瑞那宛如戏袍般阔大的西服,勒在脖子上的同样阔大的条纹领带,显然没有给他加分。再问秦鸿瑞的学历,他虽读了一年半初中,奈何中途辍学,没有拿到毕业证,看得出,大家对他不是很满意,秦鸿瑞暗想这下算是完了,就在这时,坐在正中间的主考官,是一个金发碧眼的外国人,开口了,问:“你对邮务工作有何看法?”他用的是夹生的中文。那一刻,秦鸿瑞福至

心灵,用流利的英文作答道:

“通信与人类活动息息相关,自有人类开始,通信活动就已出现。数千年光阴,中国的邮驿走过了漫长的发展历程,1896年前清邮政官局的开办,在中国邮政史上具有划时代的意义……

“中国自古有‘家书抵万金’的说法,为何能抵万金呢?因为那时的人一旦踏出家门,从此富贵贫贱,是死是活,家人再也无从知晓,那么一封书信上承载的就是一个人的命运、一个家庭的依托;再有,军情政令不通,致使多少帝王直到敌人兵临城下还浑然不觉,那么,一封书信上承载的即是一个王朝的兴衰,乃至一个民族的存亡。反观今日,各位绅士自海外来华,相去数千上万公里,更有茫茫大海波涛阻隔,却能月月与家人连通、时时知悉故国之事,不可谓不奇!这一切,都仰赖于现代邮政的先进理念和高效的体系,这正是当今社会所缺、所需。在下何其荣幸,能在此候教,感谢各位!感谢你们给上海邮政带来现代化的机会、感谢你们给我参加这次面试的机会,并且在此,我恐怕还要再斗胆请求各位给我加入这份高尚事业的机会,本人定会兢兢业业、竭尽所能……”

这一篇有准备的即兴演讲,秦鸿瑞滔滔不绝地说了五分钟,直听得主考官们面面相觑,继而喜出望外。事后秦鸿瑞才知,那天的面试,他一口地道的带有伦敦腔的英式英语,以及在演讲中所体现出的格局和胸怀,不但远远超出考官们对一个初中肄业生的期待,甚至也远远超过了高中生乃至大学生的水平,是所有考生里最优秀最出色的!秦鸿瑞虽只读了一年半中学,但一直喜爱英文,业余为生计所累,不断油印英文材料拿到弟弟学校去卖,英文能力逐日提高,加之打工的杂货店老板是英国人,他自然地学会了一口伦敦腔英语。而演讲的内容得益于他一直关心的时事,每次方执一带来报纸,他都会仔仔细细看个周全,两人还常在他那不足九平米的

亭子间里展开各种讨论。至于当众说话,秦鸿瑞更是不怵,早在中学时秦鸿瑞就和方执一一起经常带领同学上街演讲,号召商家群众抵制日货……

天可怜见的,对于大多数人而言望而生畏的当众演讲,秦鸿瑞仿佛天生就会。

英文、演讲,秦鸿瑞不知,这已成为他的不二法宝。坐拥这两件法宝,邮局的“银饭碗”已被他牢牢攥在手心。

2. 方家客厅

方念一在镜子前摆弄着一条带蕾丝的连衣裙,纤细的腰身,蓬松的裙摆,浓郁的酒红色,复古的英伦风。她烫着最时髦的大波浪,一个一个精致的卷儿垂下来,荡在耳边,像是一个一个的问号。她的脸上也化着妆,眉毛弯弯细细地挑上去,嘴唇是可爱的粉色。总之,这是一个上海滩最典型的摩登女郎,热衷于像电影明星那样装扮自己,当然,也热衷于一切新鲜时髦的玩意儿,比如说,今晚的舞会,便是方念一大显身手的好时机。虽只是大一新生,方念一的舞步已经相当娴熟,每每成为舞场皇后,在舞场上请她跳舞的各色男人总是要排成长龙。

楼下客厅里传来一阵喧哗,是哥哥回来了,听这热闹劲儿,肯定不止两个人。方念一心念一动,莫非……他也来了?方念一转身便噌噌往下跑,刚拐过楼梯口,便看见三个大男人的身影,说说笑笑地走进来。这下子她反而不急了,停下来,手扶在楼梯把手上,摆了一个优美的造型。她已经试过了,从下往上看,这是最佳角度。

“嗨!大小姐,打扮得这么妖,又要疯到哪里去?外面那么

乱,当心被乱党掳跑咯!”首先发现她的是郑开先,可这家伙,开口就没什么好话。

“要你管!北佬!”方念一气愤地嗔怪着,从电影里学来的优雅造型也走了样。

秦鸿瑞的眼睛顺着话音找到了方念一,一身的酒红色裙装,简直晃眼。方念一也算是秦鸿瑞看着长大的,前两年自己忙于养家糊口,来方家少了,偶尔来了,与方念一也很少碰上面。不想时光一晃,方念一还真是长成了一个明丽的少女。

“开先,你不懂,女孩子就是要打扮得漂漂亮亮的,这世界才有色彩嘛!都像我们这种土包子样,多没意思是吧?看我们念一,多美,跟电影明星似的。”秦鸿瑞赞叹道。他就是有这本事,对每一个人都能恰如其分地赞美,又很真诚,不管男女,都忍不住喜欢他。

“还是鸿瑞哥会说话!善解人意。”方念一向来对赞美没有抵抗力,也就美滋滋地照单全收。

“他那张嘴,树上的鸟儿都能哄下树来,你当真能信?”郑开先撇嘴,表示不屑。

“哼!总是比你好!土包子!狗嘴里吐不出象牙来!”方念一一边和郑开先抢白,一边噔噔噔地走下楼来。

方家的气派和体面,就像这栋法租界的大房子一样,基本的架子还是有的。可若细心观察,会发现处处流露出败象。地板许久不曾打蜡,露出皴裂的木纹,龇牙咧嘴的。楼梯也朽了,客人每次上楼,都会遭遇善意的提醒:哎!别靠扶手,当心滚下去!客厅里的水晶吊灯体积虽依然硕大,但灯泡坏了一半,所以整个客厅的光线都是模模糊糊的,像是迷离了一层淡黄色的雾。下人吴妈也还在,吴妈打十五六岁起就跟着方家,方家就是她的家、她的天、她的

全世界，除了方家，她无处可去。不过餐桌上的菜肴可是严重缩水，拿手菜酱鸭熏鱼红烧肉腌笃鲜都换成了青菜萝卜。若有肉丝，也细得像牙签，混杂在白菜丝里，想要挑拣出来无异于大海捞针。只有这桃红柳绿的方念一，还维持着世家大小姐的骄纵奢豪，穿的戴的，永远追着上海滩的潮流，甚至是浪尖儿上的弄潮儿。全家用尽了所有力气生生造了一座象牙塔，保护着方念一，希望她永远是不知人间疾苦的小公主。这是方家的两个男人能为这方家唯一的女儿所做的事。也是这乱世里，已然颓败的民信世家——方家——最后的尊严和体面。

“好了好了，别拌嘴了，又不是小孩子了。”方执一好笑地打着圆场，宠溺地拍拍方念一的头，说，“是要去跳舞吗？让吴妈给你叫辆黄包车，穿着高跟鞋不好走路，也不安全。”

方念一眼珠子一转，一瞬间里改了主意：“不，我不出去，我要在家吃饭！”

“在家吃饭？你穿成这样儿！”郑开先怪叫了起来。

“吃你的了？真是！本小姐每天都是花样年华，每天都要闪亮登场。”

“哼！有些人来了，有些人就不走了。”郑开先暗自嘀咕。

“念一不走，太好了！今天有好菜，看看，卤鸡卤猪蹄儿，还有大闸蟹！”秦鸿瑞晃了晃手中的纸包，渗出的油把黄色的纸袋浸得油汪汪的，煞是诱人。另一只袋子里叮叮当当，有白酒，有黄酒，居然还有一瓶红酒。

“哇！太棒了，鸿瑞哥万岁！”方念一高兴得蹦了起来。方家和许多上海人家一样，重面子，常常是瘪着肚子撑着场子，表面上衣着光鲜体面，暗地里餐桌上却常是清汤寡水。而秦鸿瑞每次一来，方家的餐桌便丰盛起来。